**（一）罗杰斯人本主义理论基础**

**1.人格观**

罗杰斯人格理论是以“自我”为核心。自我一词来源于心理治疗时来访者对自身体验的描述。具体而言，自我是个体对自身整体的认识，是对与他人的关系和周围世界的认识，是自我意识的完整反映。出生时人并没有自我意识，由于环境刺激和机体的不断发展，开始出现本体我与客体我。为了追求本体我，个体会不断开发自身潜能，达到自我实现。罗杰斯提出达到自我实现的关键在于调节本体我，减轻现实环境带来的恐惧，帮助求助者充分的发掘潜能，缩小本体我与客体我的差距。引申到教育领域，教学应该重视学生内在的情感需求，营造一个轻松、愉快的学习氛围，鼓励学生展示自我，引导学生的认识和情感共同发展，不断完善自我结构。

**2.心理治疗观**

罗杰斯形成了一种非指导的、或病人为中心的心理治疗方法。它是以来访者为中心，与来访者保持一种和睦、信任、理解、平等的关系，帮助来访者不断改善自我认知，进行内部调整，最终达到心理健康。其理论是一个比较复杂的体系，以自我理论为基础，强调自我概念对自我行为的决定作用。

罗杰斯的心理治疗方法实施的关键在于营造积极的咨询氛围。咨询氛围的营造需要一些必要的条件：一是真诚一致。咨询师不矫揉造作、虚情假意、不以专家自居，真诚的关心来访者内心感受，拉近彼此的内心距离，降低来访者的防御心理。二是接纳。咨询师在不受来访者思想、感受、行为的影响之下所付出的关心，主动接纳来访者的喜怒哀乐，这是一种积极且不含任何私欲的温情，促使来访者敞开心扉。三是同理心。基于对来访者主观世界的高度重视，咨询师使用移情技巧，进入来访者的内心世界，了解来访者真实想法，进而发现问题，引导来访者做出自我概念的转变。

**3.哲学观**

罗杰斯是一位从实证主义走出来的存在主义者。同所有存在主义者一样，罗杰斯对“自我意识”、“主观经验”等存在主义的基本哲学命题十分重视，并且作为自己理论框架的基石，竭力强调“个人的自由”、“选择的自由”，将个人的意愿看成高于一切的东西。由于罗杰斯的临床心理医生的身份，他格外重视关于人心理的研究，过往的哲学主要是关注于人以外的环境，缺少对人内心体验的深入挖掘，他的存在主义本质是一种人自身存在的哲学。这种哲学体现在两个大的方面：人性观方面，罗杰斯对人的哲学认识有两点，一是强调人性的建设性，由于人的“意志自由”，可以不断挖掘自身潜能，用建设性的方式处理自己的生活情境，所以给予人的本性以积极的评价；二是强调变化是人生的真滴，变化的生活才是真实的生活。人随着社会变化的同时也在改变着社会。价值观方面，罗杰斯认为舶来的价值观和自身的经验有太大的差距，我们感到观念和体验的分离、思维和行动的分离，这是造成现代人不安全的主要原因。学校作为社会价值培养的主阵地，教学应该结合现实情境，关注学生实际感受，领会一个人的真正价值。

**（二）罗杰斯人本主义理论的教育意蕴**

罗杰斯是人本主义心理学的主要代表人物，他将人本主义理论扩展到教育领域，发表《自由学习》一书，对教育教学产生了重要的影响。其教育方面的理论主要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：

**1.罗杰斯人本主义理论下的课程观**

罗杰斯的课程观又称人性中心课程观，它肯定人的情绪、情感的重要性，坚持课程应该追求“完整的人”，主张对学生潜能的开发，促进学生的自我实现。在人性中心课程观的背景下，罗杰斯提出综合课程，主张学术性课程和情感课程统一以求得学生整体和谐的发展。其中，重点突出课程的情感教育作用，脱离情感的教育是无意义的。因此，培养学生就必须做到认知教育与情感教育结合，心智和情感共同发展。课程内容方面，罗杰斯认为学校课程要具有适切性，学校课程必须同青少年的生活与现实的社会问题联系在一起。学生是社会存在的独立个体，有着自我价值实现的需求，当学生能认识到课程内容与现实生活、社会实际关系密切时，自然而然就可以调动自身的潜在动力，克服困难，高效率地完成学习任务，实现认知与情感的和谐发展，达到自我实现。

**2.罗杰斯人本主义理论下的教学观**

传统教学中以教师为中心，教什么、怎么教，谁对谁错、孰优孰劣，一切都取决于教师自己的评判标准。在批判教师中心的基础上，罗杰斯提出了教学“以学生为中心”，即反对把学生视为“受本能支配的低能、弱智的生物”，又反对把学生看作较大的“实验白鼠”，教学中重视学生、尊重学生这才是第一位的。由此，罗杰斯提出了“非指导性教学”的教学方法，教学中采用暗示、非命令的引导，教师主要是为学生提供学习资料，激发学生的求知欲、胜任力等内在需求，为学生营造轻松、愉快的学习氛围，学生主动追求知情统一，自我价值。“非指导性教学”它的主要特点有：①教师首先要有安全感，信任所有学生，做到真正的从容不迫，才能在教学中给予学生最大的权利；②教师制定学习资料，它可以来自书籍，来自教师或者学生自身经验，来自社会；③学生自主形成学习计划，学生可以自己也可以与伙伴共同寻找感兴趣内容，以此为中心，展开学习；④营造一种学习氛围，通过教师的示范影响，再逐渐由学生扩展开来，在同学间、班级中，相互传播形成理想的班级气氛；⑤重视学习结果更重视学习过程，学习的收获不是完成了学习任务，而是收获了学习方法。

**3.罗杰斯人本主义理论下的学习观**

每个学生都是社会上的独立个体，有着自己的社会地位与社会价值。随着中学生自我意识的发展，对于自我实现的需求愈发强烈，好奇心、求知欲、自我独立等意识上升到一个新的高度。罗杰斯主张利用学生发展特点，借助内在意识特点，推动教学活动的开展，完成学习任务。由此罗杰斯提出“有意义的自由学习观”，他将学习分为有意义和无意义两种方式。无意义的学习是指学习没有个人意义的材料，仅仅涉及经验累积和知识增长，与情感和理智无关，学习吃力且容易遗忘。有意义的学习是指一种涉及学习者自身，使个人的行为、态度、个性以及在未来选择行动反应时发生重大变化的学习，它与学习者各种经验融合在一起，使个体全身心投入到学习中去。有意义学习包含四个要素：①学习是全身心投入的过程，认知和情感要在学习中得到结合；②学生的学习动力来源内在需求，来源于自我满足的实现；③学习过程是潜移默化的，学生的行为、态度、个性等在学习中都得到改变；④学生是评价的主体，学生根据自己的目标，审视自己学到的成果。

**4.罗杰斯人本主义理论下的师生观**

传统的教学模式以传递—接受式为主，这种模式下，教师是教育活动的主体，学生是教育活动的客体，教学管理也处处体现着一种专制精神，限制学生的自由发展。罗杰斯依据非指导疗法、当事人中心疗法，提出良好的师生关系是教学发展的关键。师生关系应该犹如音叉，应声而共鸣。教师对待学生应该坦诚，真实的表达自己的想法，丢掉假面具，这样学生才能真正的信任老师。教师对待每位学生应该无条件的接纳，长善救失，相信每位学生都有实现自我价值的可能。同时，也能够经常换位思考，从学生的角度看问题，理解学生的难处，获得学生的信任，其目的就是解开学生的精神束缚，让学生体验到学习的乐趣，在相对宽松的环境之中能够发展自我。

**5.罗杰斯人本主义理论下的评价观**

传统教学之下，通常是教师的总结性评价为主，重视学生的最后成绩。但总结性评价反映的结果存在片面性，只能体现这一阶段学生的知识累积程度，不能反映整个教学过程中学生的整体发展。学生的学习往往也容易忽略知识本身的价值，更多的去追求分数，一旦学生成绩不能很好的维持，就会产生失败感，影响学习兴趣。罗杰斯提出换位评价，鼓励学生进行个体内差异性评价，学习是一个长期的过程，学生身在其中，应重视自我目标的设定，进行自我评价。自己设定的目标通常根据自己的实际，动力性较强，学习中容易获得成就感和自信心。除了提倡个体内差异性评价，教师在评价中还需要注意三点：①关注个体差异，评价标准多样化，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；②注重过程性，以学生发展为依据，查漏补缺，帮助学生调控学习方向；③以全面发展为目标，应基于学生的过去，突出学生的现在，更着眼于学生未来。